

# 國立臺灣大學

## 100 年校務評鑑第 1 工作小組（學校自我定位）自評作業實施計畫

### 一、工作組別與所負責評鑑項目

工作組別：第 1 組

評鑑項目：學校自我定位

工作小組成員：由學術副校長、教務長、學務長、研發長、國際長及學生會會長、研究生協會會長組成，學術副校長擔任召集人，其相關事務由秘書室派員擔任。

任務：以目標為工作導向，其任務包括：(一)提出計畫、(二)資料蒐集、(三)資料分析、(四)提出建議、(五)撰寫小組評鑑項目報告。

### 二、「學校自我定位」評鑑內涵及最佳實務

#### (一)「學校自我定位」之評鑑內涵：

本校為一綜合研究型大學，規模、領域完整，師資及學生素質優異，均屬國內大學之最。校務發展在秉持核心價值「敦品勵學、愛國愛人」之理念下，以教育卓越、學術卓越及社會關懷三大主軸，作為未來發展方向，營造優質學習環境以培育社會菁英。

本校訂定「教育卓越、多元學習」、「延攬教學、研究優質人才」、「強化基礎建設與軟硬體環境」、「卓越與前瞻研究」、「學術國際化」及「行政精進」等六項，作為校務發展之關鍵策略，以提升教學、研究、學生事務、國際化、基礎建設及軟硬體環境。期提供師生一流學習與創新的優質環境，培養社會菁英、提升臺灣學術水準，並協助國家經濟發展，解決人類永續發展重大問題，完成華人頂尖、世界一流大學之願景。

#### (二)「學校自我定位」之最佳實務：

本校在過去 80 年裏，全力推動教學品質及研究水準之提升，除已培育無數各行各業之菁英，成為國家、社會發展之柱石，在學術研究方面，亦屢有突破，展現了極為優異的研究成果，使得本校教師無論是獲學術獎勵人數、研究計畫數、研究計畫總經費或研究成果收錄於 SCI 及 SSCI 之篇數，均為國內第一位。

本校並以「培育具備健全品格，堅實學問，社會關懷與全球視野的社會中堅及領導人才，以增進國家與人類福祉」為教育目標，

依該目標，期待本校學生能具備「獨立思考與創新、專業知能、道德思辨與實踐、履行公民責任、人文關懷、溝通表達、團隊合作、國際視野、了解尊重多元文化、美感品味」十項核心能力，並藉由本校通識教育及專業系所提供之教學活動，達成學生核心能力的培養。

十項核心能力中，由專業系所提供之課程來達成學生「專業知能」的培養，另外其他九項核心能力，除了藉由本校通識課程的規劃與實施來達成，亦透過專業系所提供的正式課程、潛在課程，或是非屬課程的校園活動，營造有助於培養學生核心能力的學習環境，並形成屬於臺大的校園文化。

### 三、參考效標與評鑑重點

依高教中心基金會之規劃，評鑑項目一(學校自我定位)，共分 6 項參考效標，每一參考效標再細分 2~4 項評鑑重點，共計 17 項評鑑重點。

### 四、小組自評作業相關人員研討會

自評作業是否能順利進行，工作小組對於自評所需知識及技巧是一大關鍵，因此，除參與校方辦理之各項評鑑說明會外，本小組並將採取下列彈性作法，以使自評作業相關人員嫻熟自評方法與技巧：

- (一)自行舉辦組內自評說明會。
- (二)依合作分工方式及實際需要，定時或不定時進行與自評技巧相關意見之交流與研討。

### 五、資料蒐集及自評報告之撰寫

**蒐集範圍：**97~99 學年度資料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之資料於最後提交高教評鑑中心之前補列)；若原始資料係以曆年處理者，則為 97 年度至 99 年度之資料。

**蒐集對象：**本校所屬單位、教師、學生。

**蒐集方法：**採文件、問卷等方法。

**撰寫格式：**參照高教評鑑中心實地訪評報告書格式辦理。

**作業流程：**

- (一)「提供參考資料單位」將「應備之參考資料」上傳至網路平台。
- (二)「評鑑重點回應單位」依負責之各「評鑑重點」下載各單位

上傳之「參考資料」，並就該「評鑑重點」進行資料彙整及自我評析後，再上傳至網路平台。

(三)各參考效標自評內容撰稿人(或單位)下載該效標所有「評鑑重點」，並進行資料彙整及自我評析後，再上傳至網路平台。

(四)本小組整體自評報告撰稿人(或單位)下載各效標檔案，並於進行資料彙整及自我評析後，再上傳至網路平台。

備註：各應「提供參考資料單位」若遇無法上傳之檔案，請將「應備之參考資料」逕送指定之「評鑑重點回應單位」辦理。

## 六、作業時程

茲參考本校 100 年校務評鑑自評作業實施計畫，擬訂本小組自評作業時程如下：

| 作業項目   | 日期          | 附註 |
|--|-------------|----|
| 召開第 1 工作小組會議以審議小組自評作業實施計畫                    | 99.8.20(五)  |    |
| 依會議結論完成第 1 工作小組自評作業實施計畫修正                    | 99.8.23(一)  |    |
| 以 e-mail 方式送請各工作小組成員確認修正後之自評作業實施計畫           | 99.8.24(二)  |    |
| 第 1 工作小組依自評實施計畫完成自評作業之規劃並送教務處，以便提本校評鑑指導委員會討論 | 99.8.26(四)  |    |
| 校評鑑指導委員會審議各工作小組自評工作計畫及外部評鑑委員會委員推薦名單          | 99.9.6(一)   |    |
| 參加評鑑資料上傳作業系統之使用方法說明會                         | 99.10.29(五) |    |

| 作業項目                                  | 日期                      | 附註   |
|---------------------------------------|-------------------------|--|
| 各配合評鑑作業單位，上網建置相關資料                    | 99.11.5(五)~100.1.31(一)  | 1. 完成針對自評項目參考效標及委員評鍵重點之說明並提供相關附件。<br>2. 完成問卷調查及分析。                       |
| 完成問卷設計及相關機制之建置                        | 99.11.15(一)             |  |
| 進行問卷調查                                | 99.11.16(二)~99.12.15(三) |  |
| 進行問卷調查分析                              | 99.12.16(四)~99.12.31(五) |  |
| 召開第 1 工作小組第 2 次會議                     | 99.12.20 (一)            |  |
| 工作小組上網下載相關資料並完成自評作業及將自評報告提送教務處        | 100.2.8(二)~3.21(一)      | 依所蒐集資料及問卷等進行自我評鑑並完成自評報告(依規定，自評報告加總以 120 頁為度，因此每組之頁數以效標數計算，原則上每一效標 2.5 頁) |
| 工作小組依本校評鑑指導委員會審議自評報告初稿之意見完成報告之修正並送教務處 | 100.5.10(二)             |  |
| 本校自評外部評鑑委員會來校進行實地訪評                   | 100.6.2(四)~6.3(五)       |  |